

文旅融合背景下民俗非遗产业化传承困境与对策

哈日巴日

内蒙古赤峰市巴林右旗格斯尔文化生态保护发展中心 025150

摘要：文旅深度融合时代，产业化已成为民俗非遗活态传承的重要路径，能够有效盘活本土文化资源、拓宽传播渠道，实现文化保护与旅游发展双向赋能。当前各地积极推动非遗进景区、进市场、进大众生活，但基层民俗非遗产业化普遍存在文化内核弱化、商业化过度、产品同质化、产业链短小、人才储备不足等突出问题。本文以巴林右旗格斯尔文化产业化发展为微观案例，结合民族地区文旅融合实际，系统分析民俗非遗产业化的现实困境，并提出保护性开发、品牌化创新、全链条培育、规范化管理的实践对策，为基层非遗良性产业化传承提供参考。

关键词：文旅融合；民俗非遗；产业化传承；格斯尔文化；活态保护

一、引言

“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是新时代文旅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导向。民俗非遗承载着地域民族的生活习俗、价值理念与精神文脉，是区别于普通自然风光的核心文旅资源。传统非遗长期依靠师徒口传心授、民间自发传承，存在传播范围窄、受众群体固化、发展资金不足、传承活力偏弱等问题，难以适应现代公共文化发展需求。

随着文旅融合不断深化，产业化传承打破了非遗小众化、封闭化的传承模式，通过节庆展演、文创开发、民俗体验、研学旅游等市场化形式，让非遗从馆藏资源、民间技艺转化为可体验、可消费、可传播的文旅产品，以产业收益反哺非遗保护与传承工作。内蒙古巴林右旗作为“中国格斯尔文化之乡”，拥有完整的格斯尔史诗活态传承体系与丰富的民俗遗存，近年来积极探索格斯尔文化文旅融合产业化路径，是牧区民俗非遗市场化发展的典型样本，其发展中呈现的优势与短板，集中反映了当前基层非遗产业化的普遍现状。

二、文旅融合下民俗非遗产业化传承的现实意义

首先，产业化拓宽非遗传播与传承边界。传统非遗主要依托老一代传承人内部传承，青年受众流失严重。文旅产业化将非遗置于开放式旅游场景，面向游客与本地群众常态化展示传播，有效扩大非遗社会认知度，夯实全民传承基础。

其次，产业化丰富文旅业态，提升区域旅游竞争力。当前基层旅游普遍存在景观雷同、内容单一、文化薄弱的问题，而民俗非遗具备极强的地域性与独特性。依托本土非遗打造特色文旅IP，能够形成差异化优势，提升地方文旅品牌辨识度。巴林右旗将格斯尔说唱、民俗祭祀融入草原节庆与旅游活动，有效丰富了本地草原旅游的文化内涵。

最后，产业化助力群众增收与乡村振兴。非遗产业化属于本土化绿色产业，能够吸纳民间艺人、农牧民就近就业，通过展演服务、文创制作、民俗体验等业态实现增收，实现文化保护、产业发展、民生改善协同推进。

三、民俗非遗产业化传承现存困境

（一）过度商业化开发，非遗文化本真性流失

在市场利益驱动下，部分文旅开发主体重流量、轻内涵，片面迎合大众浅层审美，对传统民俗非遗进行简化、改编与娱乐化包装，破坏了非遗原生民俗语境与精神内核。巴林右旗部分景区为适配短时旅游体验，将体系宏大、内涵厚重的格斯尔史诗大幅删减，将完整的草原民俗说唱改编为碎片化舞台表演，弱化了史诗守护家园、崇尚正义、民族团结的精神价值。同时，市面多数格斯尔文创仅简单印制图案，缺乏文化故事支撑，使厚重非遗沦为浅层商业符号，出现“重商业、轻传承”的发展问题。

（二）产品同质化严重，产业链发展粗放

基层非遗产业化普遍缺乏顶层设计与系统创意研发，开发模式趋于同质化。多数地区非遗产品集中在挂件、摆件、简易手工艺品等低端品类，创意不足、附加值低、替代性强。巴林右旗格斯尔文旅开发同样处于初级阶段，业态以静态展览、短期展演、基础文创售卖为主，缺少沉浸式演艺、主题研学、文化体验等高阶业态。同时本地缺少专业的设计、运营、推广团队，产业仅停留在生产销售末端，未形成资源挖掘、创意开发、品牌包装、市场推广的完整产业链，难以形成规模化产业集群。

（三）复合型人才短缺，制约产业提质升级

非遗产业化发展需要传统文化传承人才与现代文旅运营人才双向支撑。当前基层普遍存在人才结构失衡问题：老一辈非遗传承人技艺精湛、底蕴深厚，但年龄偏大、市场思维不足，难以参与文创创新与业态开发；青年从业者熟悉新媒体与市场运作，但缺乏系统的民俗文化积淀，对非遗内核理解浅显。巴林右旗格斯尔资深说唱传承人老龄化明显，青年传承队伍储备不足，既懂史诗文化、又懂文旅运营的复合型人才稀缺，成为产业化提质的核心瓶颈。

（四）保障机制不完善，规范化发展体系缺失

当前基层非遗工作普遍重保护、轻开发，专项资金多投向场馆建设、资料存档、传承人补助等基础保护领域，针对文创研发、品牌推广、业态创新的扶持资金较少。同时，地方缺少非遗产业化统一开发标准、内容审核机制与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市场存在劣质仿冒、随意蹭IP、低俗化改编等乱象，政府、市场、社会协同的长效发展机制尚未完全建立。

四、文旅融合背景下非遗产业化传承优化对策

（一）坚持保护优先，守住非遗文化本源

产业化发展必须坚守“保护为主、合理利用”的原则，平衡商业开发与文化传承的关系。地方文旅与非遗部门应建立非遗文旅开发审核机制，规范展演内容、文创产品、宣传素材的创作标准。依托巴林右旗格斯尔文化生态保护发展专业的力量，保留原生态民间说唱、民俗节庆等原生传承场景，杜绝随意改编、过度娱乐化开发，确保非遗产业化形神兼备、文脉存续。

（二）深挖本土IP价值，构建完整文旅产业链

立足本土非遗特色，深度挖掘格斯尔史诗经典故事与草原文化内核，走精品化、差异化发展道路。丰富产业业态，开发史诗研学课程、小型实景演艺、主题文创系列产品，打破低端同质化开发格局。整合传习所、文化场馆、草原景区资源，打造非遗精品旅游线路，延伸上下游产业链，提升非遗产业附加值与品牌影响力。

（三）健全人才培育体系，打造复合型人才队伍

构建“老艺人传技艺、青年人做创新、专业人做运营”的人才培育模式。落实传承人扶持政策，鼓励资深艺人参与文创研发、课程编写、内容指导；常态化开展基层文旅从业人员培训，提升非遗认知与市场运营能力。持续推进非遗进校园，完善格斯尔校本课程，培育青少年传承群体，缓解人才断层问题。

（四）完善制度保障，构建多元长效发展机制

地方政府需细化非遗产业化管理规范，明确IP使用、产品开发、演艺传播的标准，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整治市场乱象。优化资金配置结构，加大文创创新、品牌推广、业态升级的扶持力度。积极引导社会资本、本土企业参与非遗文旅建设，构建政府引导、市场主导、艺人参与、社会助力的多元发展格局，推动非遗产业化规范、可持续发展。

五、结语

文旅融合为民俗非遗活化传承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平台，产业化是非遗摆脱小众传承、融入时代发展、惠及基层群众的必由之路。巴林右旗格斯尔文化的产业化实践，集中体现了民

族地区非遗发展的机遇与困境。面对商业化失度、业态单一、人才短缺、机制薄弱等问题，唯有坚持保护与开发并重、传承与创新共生，深耕本土文化 IP、完善产业体系、补齐人才短板、健全监管机制，才能让传统民俗非遗在市场化发展中守住根脉、焕发活力，持续助力基层文旅高质量发展与乡土文化长效传承。

参考文献

- [1]文化和旅游部. “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Z].2021.
- [2]巴林右旗人民政府.巴林右旗格斯尔文化生态保护区总体规划[Z].2024.
- [3]阿拉坦娜仁.内蒙古牧区格斯尔非遗文旅融合产业化发展探析[J].内蒙古艺术,2022(04).
- [4]张悦.文旅融合视域下非遗产业化困境与创新路径[J].旅游纵览,2023(08).
- [5]李红梅.民俗非遗保护性文旅开发路径研究[J].大众文艺,2022(15).